

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谊嘉信”）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6 年 5 月 6 日 10: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电话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5 月 3 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董事刘伟、李凌波、文光伟、刘俊彦、黄小川、倪正东、黄鑫、苗棣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刘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投资北京快友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10,000万元投资北京快友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快友世纪”）。其中公司使用8,125,000元认购快友世纪新增注册资本，剩余款项91,875,000元计入快友世纪资本公积项下。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快友世纪10%股权。

本议案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对外投资公告》。
快友世纪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本次对外投资额度在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本次增资事宜的具体工作。

审议结果：本议案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华谊葭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促进子公司业务发展，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北京华谊葭信营销管理有限公

司（以下简称为“华谊嘉信”）向花旗银行北京分行申请贷款提供信用担保，担保额度为2,000万元，利率以银行最终核定为准。

本次董事会审议的担保事项尚未签订担保协议，具体担保内容以合同为准。

华谊嘉信资产负债率超过70%。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16年5月6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对外担保的公告》。

审议结果：本议案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召开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16年5月23日召开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供投资者查阅。

审议结果：本议案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6日